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

類　　別	財政類	編號	鄉提字 1 號
提案人	鹿谷鄉公所	連署人	
案由	本鄉 115 年度總預算案，請審議案。		
說明	本鄉 115 年度總預算案，業經編製完成，茲依照「鹿谷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規定，提請　貴會審議，以完成法定程序。		
辦法	審議通過後，報請南投縣政府核備。		
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		
大會決議	照案通過		

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

類　　別	財政類	編號	鄉提字 2 號
提案人	鹿谷鄉公所	連署人	
案由	本鄉 115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案，請審議案。		
說明	本鄉 115 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案，業經編製完成，茲依照「鹿谷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規定，提請　貴會審議，以完成法定程序。		
辦法	審議通過後，報請南投縣政府核備。		
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		
大會決議	照案通過		

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

類　　別	財政類	編號	鄉提字 3 號
提案人	鹿谷鄉公所	連署人	
案由	本鄉 115 年度鹿谷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案，請審議案。		
說明	本鄉 115 年度鹿谷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案，業經編製完成，茲依照「鹿谷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規定，提請　貴會審議，以完成法定程序。		
辦法	審議通過後，報請南投縣政府核備。		
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		
大會決議	照案通過		

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

類　　別	財政類	編號	鄉提字 4 號
提案人	鹿谷鄉公所	連署人	
案由	本鄉 114 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請審議案。		
說明	本鄉 114 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業經編製完成，茲依照「鹿谷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規定，提請　貴會審議，以完成法定程序。		
辦法	審議通過後，報請南投縣政府核備。		
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		
大會決議	照案通過		

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

類　　別	民政類	編號	鄉提字 5 號
提案人	鹿谷鄉公所	連署人	
案由	增修「南投縣鹿谷鄉殯葬管理自治條例」部份條文案，提請 審議。		
說明	本條例因應殯葬管理條例增修，爰增修第五條、第十八條條文，其重點說明如下： 一、 修正第五條條文 條文依殯葬管理條例第二十一條之一增加中低收入戶。 二、 增列第十八條第二項 前項使用規費，應提撥百分之七納入鹿谷鄉殯葬設施基金專戶儲存，非依法不得解繳公庫移作他用。 三、 檢附「南投縣鹿谷鄉殯葬管理自治條例修正條文草案對照表」。		
辦法	提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公布施行，並函報南投縣政府備查。		
審查意見			
大會決議	照案通過		

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

類　　別	財政類	編號	鄉提字 6 號
提案人	鹿谷鄉公所		
案由	為辦理本鄉公庫業務，敬提本鄉委託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投分行代理鹿谷鄉庫契約草案，敬請審議。		
說明	一、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七十四條、公庫法第三條、第五條、「南投縣縣庫管理辦法」第四條規定及參酌財政部訂頒「地方政府公庫代理銀行遴選辦法」辦理。 二、 現代理公庫為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投分行轉委託南投縣鹿谷鄉農會契約，有效期間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所依規辦理公開遴選，結果無公司投標，函請南投縣政府協調縣庫代理銀行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投分行賡續代理本鄉公庫，代理期間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2 年 12 月 31 日止計八年。		
辦法	貴會審議通過後，本所與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投分行簽定契約並報南投縣政府備查。		
審查意見			
大會決議	照案通過		

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

類　別	財政類	編號	鄉提字 7 號
提案人	鹿谷鄉公所		
案由	本所 115 年度「2025 鹿谷田園生活藝術節暨珍惜水資源宣導活動」等 2 項墊付款計新台幣陸拾肆萬伍仟玖佰捌拾元整(詳如明細表)乙案，敬請審議。		
說明	一、 依據行政院頒「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條」、「預算法第 79 條」辦理。 二、 於 115 年度追加減預算辦理沖還。		
辦法	請貴會同意墊付。		
審查意見			
大會決議	照案通過		

115年度墊付款請求同意明細表

編號	經費詳細用途	請求同意案 經費總額	自籌經費 及配合款	上級補助額	備註 （上級補助文號）
1	2025鹿谷田園生活藝術節暨珍惜水資源宣導活動	600,000	0	600,000	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分署114年10月30日水中集字第11450046280號函
2	114學年度第1學期餐點費	45,980	6,897	39,083	南投縣政府114年10月22日府教幼字第1140243024號函
合計		645,980	6,897	639,083	

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決議案

類　別	其他類	編號	臨動字 1 號
提案人	黃彩霞	附議人	林智鴻、陳仁坤、蘇聰明
案　由	建請將本鄉第二公墓開闢一條聯外道路，讓鄉親可以從外湖仔至溪尾間通行，以促進地方發展及未來整體規劃需要。		
說　明	本鄉第二公墓部分區域自 106 年起公告禁葬後，外湖仔至溪尾間長期需繞道而行，造成周邊居民不便，建請將本鄉第二公墓開闢一條聯外道路，讓鄉親可以從外湖仔至溪尾間通行，以促進地方發展及未來整體規劃需要。。		
辦　法	建請　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			
大會決議	照案通過		